

表一

停電通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定期停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緊急停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臨時停電	112年7月3日于營繕組
一、施工原因：高壓用電設備年度檢驗	
二、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大學營繕組：楊子玄技佐 3366-9831#27(3366-3366#27111) 國立臺灣大學配電室：3366-2224、0911-769-831	
三、施工單位：承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慶宗：0910-228-381 協助單位：廣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吳義豐：0937-825-776	
四、停電時間：112年8月6日(星期日)上午08：00起至 112年8月6日(星期日)下午17：00止 (提前完工，提前復電)	
五、停電範圍： (1)推廣教育大樓(單位：台灣法國文化協會……等) (2)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(3)三號館(單位：農化系、生化系……等) (4)雜工班 (5)女五舍 (6)電顯館(單位：生化科技系……等) (7)舊性平會小屋 (8)物理系金工廠 (9)敬賢樓(農化新館暨第二行政大樓)(單位：農化系、生化系、115出納組、219電信室、220教職員住宿服務組、321主計主任室、522採購組、523雙語教育中心、524開標室……等) (10)二號館(單位：物理系、材料系、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、新興物質與前瞻元件科技研究中心、光電所實驗室……等) (11)植物標本館 (12)一號館(單位：戲劇系、植微系……等) (13)植物病毒室 (14)動物標本館 (15)女一舍 (16)大門口警衛室 (17)大門停車費自動繳費機 (18)女三舍 (19)女二舍	
六、注意事項： (1)電子敏感設備請自行加裝突波吸收器，或於預期停電前先關機隔離，復電後延遲開啟用電，以維用電設備安全。 (2)請各館舍及系所於停電前將用電設備電源關閉，或將設備插頭拔離插座，避免於恢復供電時之電壓、電流，損及各設備。 (3)請各權管單位務必通知各系所及相關單位，且協助張貼停電公告於各出入口。	

- (4)請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就停電範圍備妥不斷電之備用電源，以維系統正常運作。
- (5)遇到颱風等不可抗力因素導致無法停電進行保養時的處理原則如下：

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	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宣布停班	廠商不施作 → 停電改期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宣布上班	廠商到場施作 → 原則不改期
	但至現場評估如開高壓盤進行保養 → 風雨會灌入淋濕高壓設備 → 停電改期

- (6)請駐警隊協助備查。
- (7)請各實驗室避開停電期間作業或調整實驗作業時間，如無法避免請及早備妥備用電源。
- (8)請各館舍於停電當日(晚)管制電梯，避免於停電時衍生意外事件。
- (9)請各館舍於停電當日前檢查備用電源(發電機)之用油。
- (10)請各學生宿舍加強宣導停電作業時間，以避免學生因停電而驚慌失措。
- (11)若有停車場設施，請各館舍及系所於停電前做好車輛進出管制。
- (12)本「停電通知」刊登於校首頁並於 PTT-NTUbus 及總務處首頁公告。

七、備註：

- (1)建物名稱參考臺大校園地圖網站 <http://map.ntu.edu.tw/ntu.html>?
- (2)各單位聯絡窗口有新增、變更或建物單位有改名、遺漏等，敬請致電 3366-9831#27(3366-3366#27111)楊子玄技佐進行聯絡窗口資料更新。

總務處營繕組敬啟
表單編號：A606000-3-007A-02

